

濮阳市华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华龙区“千乡万村驭风行动”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华龙磋商采购-2025-1

采 购 人：濮阳市华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君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一月

#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磋商文件格式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濮阳市华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华龙区“千乡万村驭风行动”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华龙磋商采购-2025-1

三、**项目预算金额：**项目实施估算总投资1.2亿元，由中标企业负责投资；

四、**项目概况：**确定投资主体，选1个行政村(或临近行政村联合)开展试点示范，优先支持开展整村开发类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的行政村纳入“千乡万村驭风行动”试点，每个试点项目建设规模不超过2万千瓦；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给予小微型企业供应商的投标报价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4、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六、**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内容：**确定投资主体，选1个行政村(或临近行政村联合)开展试点示范，优先支持开展整村开发类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的行政村纳入“千乡万村驭风行动”试点，每个试点项目建设规模不超过2万千瓦；

2、**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1个标包；

- 3、合同履行期限：建设期18个月；
- 4、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地方质量相关标准要求，完成并网发电验收合格；
- 5、建设地点：濮阳市华龙区境内；

## 七、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濮财购【2022】9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 八、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事项：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谈判文件的获取、响应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
-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
- 3、方式：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下载文件；

## 九、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时间：2025年1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

#### 十、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 1、时间：2025年1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

3、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及网上提交二次报价。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注：使用IE浏览器）。插入CA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

远程解密及提交二次报价时间：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30分钟结束）、提交二次报价（自下达二次报价命令始30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报价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或者二次报价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给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带来不便，请谅解。

####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濮阳市华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址：河南省濮阳市中原东路190号

联系人：肖冰

电话：18539353399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君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濮阳市益民路中段路北

联系人：李强

电话：15539333705

发布人：河南君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年1月10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濮阳市华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系人：肖冰 联系电话：18539353399
2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君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强 联系方式：15539333705
3	项目名称	濮阳市华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华龙区“千乡万村驭风行动”项目
4	采购预算金额	项目实施估算总投资1.2亿元，由中标企业负责投资
5	采购内容	确定投资主体，选1个行政村(或临近行政村联合)开展试点示范，优先支持开展整村开发类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的行政村纳入“千乡万村驭风行动”试点，每个试点项目建设规模不超过2万千瓦
6	合同履行期限	建设期18个月
7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地方质量相关标准要求，完成并网发电验收合格
8	建设地点	濮阳市华龙区境内
9	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濮财购【2022】9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文件格



19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20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1	报价要求	/
22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p>1、供应商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a href="https://www.pysggzy.cn/">https://www.pysggzy.cn/</a>)点击【我要投标】，获取电子磋商文件及其它资料。</p> <p>2、根据《濮阳市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文件编制系统操作说明》要求使用《濮阳市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注：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a href="https://www.pysggzy.cn/">https://www.pysggzy.cn/</a>)点击下载专区）</p> <p>3、未按以上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按废标处理。</p>
23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p>1、供应商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a href="https://www.pysggzy.cn/">https://www.pysggzy.cn/</a>)点击投标用户入口【投标用户入口】“政府采购”进行登陆，然后选择所投项目，上传签章并加密后的电子响应文件，并打印回执单确认。</p> <p>2、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的，视为投标无效。</p>
24	电子标书解密方式及二次报价	<p>解密方式：网上解密</p> <p>1、网上解密的，供应商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a href="https://www.pysggzy.cn/">https://www.pysggzy.cn/</a>)按时解密。</p> <p>2、供应商（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时间和方式对电子响应文件实行解密的，或供应商（供应商）因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视为投标无效。</p> <p>注：为保证投标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时间顺利递交，请磋商供应商事先熟悉网上投标程序。</p>
25	签字或盖章及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必须进行电子签章并加签投标人机构CA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个人CA数字证书。
26	开标时间和地点	见公告
27	资格审查委员会及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共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抽取专家4人。评审专家从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

28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u>1-3人</u> 。
29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0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1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2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33	询问和质疑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34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招标代理收费标准收取，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35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要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招标文件中若出现释义不明处，以采购人解释为准。		

## 一、总则

### 1、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招标文件所叙述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招标。

###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濮阳市华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2“供应商”系指符合要求的法人。

2.3“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河南君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4“买方”系指濮阳市华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卖方”系指中标人。

2.5“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规定买卖双方权利与义务的协议，以及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招标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6“货物”系指卖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7“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卖方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以及其他类似的伴随义务。

### 3、项目概况

3.1、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采购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合格的服务

中标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采购范围内全部招标内容全面负责。

### 5、每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套投标文件和一个投标报价

每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套投标文件和一个投标报价。提交或参与了一套以上投标文件和一个以上投标报价的供应商将使其参与的全部投标文件无效。

### 6、投标费用

本项目招标文件为免费提供，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参加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 7、保证

供应商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文件、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 8、建设地点、合同履行期限

8.1建设地点：见磋商公告

8.2合同履行期限：见磋商公告

## 二、招标文件

### 9、招标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磋商文件格式

###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

10.2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10.3 招标文件、更正公告、变更公告均以在财政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为准，如果内容互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 三、投标文件

### 11、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投标人（供应商）须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点击下载专区，下载《濮阳市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文件编制系统操作说明》和《濮阳市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按照操作说明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 12、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的编制应包含以下内容：

- 1、声明书
- 2、报价一览表
- 3、技术部分
- 4、商务部分
- 5、资格声明函
-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8、资格证明文件

- 9、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中小企业声明函
- 11、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1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附的其他材料

### 13、投标报价

13.1 供应商报价应根据市场行情和自身实力自主报价，且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采购单位预算价（最高限价）。

13.2 供应商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均为目的地交验价，包括所投内容全部价款、相关税款、售后及技术服务费、培训费等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必须的款项及费用，且供应商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13.3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服务期间的价格风险因素，中标价在合同实施期内不得调整，同时也不因市场价格变动而调整。

13.4 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并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开具的认定意见或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提供的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材料）（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 14、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从投标截止时间起开始生效，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天。投标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应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 15、投标文件的签署

15.1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照编制系统操作说明制作完成，并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6、投标文件的递交

16.1 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 点击投标用户入口【投标用户入口】“政府采购”进行登陆，然后选择所投项目，上传签章并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并打印回执单确认。

## 五、开标

### 17、开标

17.1解密方式：网上解密，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按时解密。

17.2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注：远程解密及提交二次报价时间：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30分钟结束）、提交二次报价（自下达二次报价命令始30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报价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或者二次报价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给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带来不便，请谅解。

## 六、评标、定标

### 18、磋商程序

18.1竞争性磋商可以根据项目情况采取多轮磋商，在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组织磋商，由磋商小组依次进行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8.2磋商小组对上一轮磋商中所提出的问题与供应商进行下一轮磋商，在磋商中磋商内容均没有实质性改变的，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电子采购（投标）系统提交最后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未按规定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本次磋商，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2家。

18.3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8.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内容。

### 19、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的规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其中业主代表1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4人组成，参加评标的专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20、评标原则

20.1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20.2质量好、信誉高、价格合理、使用寿命长、售后服务好。

20.3评标时，投标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

## 21、投标文件的初审

21.1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内容是否完整、有无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正确签署、投标文件总体编排是否有序等。

21.2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1.2.1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及分项价汇总之和与总价不一致的，则以单价和分项价为准修改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1.2.2如投标报价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1.3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废标：

21.3.1投标文件中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没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和加盖印章；

21.3.2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格式编写或字迹模糊、难以辨认的；

21.3.3投标文件的内容弄虚作假的；

21.3.4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21.3.5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1.3.6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超过最高限价；

21.3.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2、投标文件的澄清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的要求和供应商的答复均应采取书面形式。供应商的答复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3、评标办法（详见第三章）

## 24、计分办法

评委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按照评分办法，统一认定供应商的硬指标分值；再加上评委个人评判分值，得出每个评委对供应商的评标分数。每个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

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 25、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按评标委员会依法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若前位中标候选人不再响应招标文件或确有重大实质性问题，经监督部门认可后，可以按顺序向下确定中标人。

## 七、授予合同

### 26、中标通知

26.1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

26.2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3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任何未中标原因的解释，所有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27、签订合同

27.1中标供应商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2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以及中标人在评标时澄清问题的答复内容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27.3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收取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7.4若中标人未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要求及其投标文件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根据推荐次序另选中标人。

### 28、变更采购合同数量的权力.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政府采购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后,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政府采购合同,但所有补充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政府采购合同采购金额的10%。

## 八、其它

### 29.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进行支付。

30. 招标结束后，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回。

31. 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质疑期及质疑需要提交的资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颁发》要求执行）。

32.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3. 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附件：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1. 总则

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磋商方法。

1.2磋商工作由采购人负责组织，具体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1.3磋商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1.4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4.1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确定磋商文件内容是否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根据需要书面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作出解释；

1.4.2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公正评价；

1.4.3根据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4.4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1.4.5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1.4.6向采购人、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1.4.7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1.5磋商过程独立、保密。供应商非法干预磋商过程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2. 磋商程序

2.1审查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2.1.1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2.1.2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1) 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2) 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3)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4)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5) 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6) 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7) 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2.1.3出现本条2.1.2规定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向采购人书面说明情况。除本条规定的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 2.2资格性审查。

2.2.1本项目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原件及磋商响应文件内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性审查。磋商小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2.2.2资格性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出具资格审查表，并由磋商小组及供应商签字确认，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在资格审查表中说明原因。

## 2.3符合性审查。

2.3.1磋商小组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形式性和响应性评审，以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 符合性审查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2.2	形式评审	磋商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磋商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其他	磋商文件的其他要求
2.3.3	响应性评审标准	采购内容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 2.4最后报价。

2.4.1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现场填写并递交最后报价。或磋商文件不

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供应商，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4.2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产品及其服务质量的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低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应当对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不允许进入综合评分，并书面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2.4.3供应商最后报价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4.4最后报价中的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修正：最后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小写、大写金额和单价、总价金额出现明显文字错误，应当按照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程序先纠正错误后，再行修正，不得经过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直接将供应商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5比较与评价。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要求详见本章综合评分明细表。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三家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分项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2.6编写评审报告。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采购人出具评审报告。

2.6.1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6.2磋商异议处理规则。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对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规定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处理，但不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中予以反映。

2.7供应商澄清、说明

2.7.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7.2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8终止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3. 综合评分

3.1本次磋商将按照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供应商，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办法。

3.2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高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详见综合评分明细表。

3.3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4综合评分明细表

3.4.1综合评分明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委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 3.4.2综合评分明细表

评分指标	评分内容	评议内容
价格 (收益分配) (10分)	价格(收益分配) (10分)	<p>土地使用权入股收益村集体以土地使用权入股，中标单位每年给村集体股权收益。</p> <p>所有有效供应商的土地使用权入股收益磋商报价中，价格最高的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p> <p>有效磋商报价等于磋商基准价的得10分。</p> <p>其他供应商磋商报价得分=(最后磋商报价/磋商基准价)×10</p> <p>注：投标价格为：元/每年</p>
技术部分 (85分)	项目开发 方案 (10分)	在华龙区农村地区，因地制宜推动风电就地就近开发利用，促进农村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乡村振兴。针对本项目开展前期工作，所制定的项目开发方案符合当地实际情况的。优秀10分，良好6分，一般3分，未体现不得分。
	资金筹措方案 及保障措施 (10分)	有专项的资金筹措方案及筹措保障措施，方案合理可行，资金来源有保障，有具体的保证措施，对各种风险有充分的分析及有效的控制手段。 (供应商投标情况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10分；内容基本完整，针对性较强得6分；内容完整，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不完整不得分)
	项目实施 方案 (10分)	申报主体所申报项目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完整、重点突出、完全符合本项目实际得10分；方案比较完整、重点突出、较为符合本项目实际得6分；方案不完整、重点不突出、基本符合本项目实际得3分；其他不得分。
	安全管理方案 措施 (10分)	有具体的保证措施对安全风险有充分的分析及有效的控制手段。(供应商投标情况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10分；内容基本完整，针对性较强得6分；内容完整，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不完整不得分)
	项目运营维护 方案 (15分)	申报主体运维方案合理性，表明项目运维实施的优势等情况，及项目后期运营方案。方案优，得分15分；方案可行，得分9分；方案一般，得5分。内容不完整不得分
	赋能乡村振兴 (20分)	<p>应充分考虑与相关村集体的配合，按“村企合作模式”，建立产权明晰、责任共担、利益共享的合作机制，确定长期稳定的利益共享机制。要充分发挥项目收益在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助力乡村振兴中的作用。请根据本项目实际，结合公司建设、并网及运营能力。</p> <p>应充分考虑到驭风行动示范项目当地实际情况，制定切合当地实际的可行方案。优秀20分，良好13分，一般6分，未体现不得分。</p>
	服务承诺 (10分)	<p>服务承诺：指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有利于保证质量。</p> <p>内容详尽、明确、切实可行的得10分，内容基本详尽、明确、切实可行的得6分，内容一般得3分，缺项不得分。</p>
商务部分 (5分)	质量保证和能力(5分)	供应商提供服务质量保证和能力(包括但不限于：整体实力、供货能力、安装调试能力、创新能力、维保能力、资金支付能力、遵守国家及行业标准规定等)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合计		100分

## 第四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为根本遵循，锚定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施“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创新开发利用场景、投资建设模式和收益共享机制，促进我省农村地区风电就地就近开发利用，为农村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提供有力支撑。

### 二、基本原则

创新合作、惠民利民。创新风电开发模式，以行政村为单位，以村企合作为主要形式，以收益共享为目的，结合村集体经济发展实际，充分调动村集体和投资企业双方积极性，使风电发展更多惠及农村农民，赋能乡村振兴。

因地制宜、合理布局。以各地农村风能资源和零散空闲土地资源为基础，统筹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电网承载力和生产运行安全等，合理安排风电就地就近开发利用的规模、项目和布局，实现能源从“远方来”到“身边取”，推动农村从单一能源消费者向能源生产者转型。

生态优先、融合发展。以符合用地和环保政策为前提，衔接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确保风电开发与生态环境相协调，促进风电开发与乡村风貌有机结合。鼓励采用适宜乡村环境的节地型、低噪声、高效率、智能化的风电机组和技术，实现与农村能源协同互补，与乡村产业深度融合。

试点先行，稳步推进。综合当地用电需求、电网承载力、资源禀赋等条件，选取试点村开展“千乡万村驭风行动”风电开发试点示范。结合试点推进情况，认真总结经验和开发模式，在全省稳步推广，不一窝蜂，不一哄而上。

### 三、发展目标

在具备条件的县（市、区）农村地区，以行政村为单位，分阶段建成一批就地就近开发利用的风电项目。从试点起步，总结经验，稳步推广。

试点阶段（2024年-2025年）：原则上每个县（市、区）根据本方案要求选1个行政村（或临近行政村联合）开展试点示范，优先支持开展整村开发类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的行政村纳入“千乡万村驭风行动”试点，每个试点项目建设规模不超过2万千瓦。

推广阶段（2026年-2030年）：在总结试点成功经验的基础上，梳理完善“千乡万村驭风行动”的发展政策和体制机制，因地制宜，稳步推广。

### 四、本项目具体要求

1、确定投资主体，选1个行政村（或临近行政村联合）开展试点示范，优先支持开展整村开发类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的行政村纳入“千乡万村驭风行动”试点，每个试点项目建设规模不超过2万千瓦。投资主体负责完成本项目规划设计工作，保证工程融资、开发建设资金，自行承担建设费用和 risk，负责项目的设计、投资、建设以及工程竣工后的运营、维护等工作，确保工程建设顺利进行并达到国家、地方质量相关标准要求，实施保障性并网。

（1）合同履行期限：建设期18个月

（2）本项目合作期限：20年

2、以股比分配方式为基本原则，合理确定村集体和开发企业的收益分配标准。

(1) 入股收益：可依法合规利用乡村振兴资金、土地使用权入股、乡村振兴专项资金、政府投资入股收益统筹、村集体自筹资金、村企合作等方式共享项目。

(2) 赋能乡村振兴：以村企合作为基本原则，以收益共享为目的，由合资公司负责建设运营，合理确定村集体和开发企业的收益分配模式，使风电发展更多惠及农村农民，中标单位应积极支持村集体乡村振兴建设。

3、项目合同签订后，中标单位与指定的公司共同成立合资公司，由合资公司负责建设运营，建立产权明晰、责任共担、利益共享的工作机制，确定长期稳定的利益共享机制。

4、中标单位应按照当地电网企业要求，对“千乡万村驭风行动”风电项目实施保障性并网，上网电价按照并网当年新能源上网电价政策执行。

5、包含但不局限于以下内容：

(1) 本项目由合资公司负责项目管理，中标后成立合资公司，由合资公司全额出资实施该项目。

(2) 合资公司负责出资完成试点项目建设，所需技术服务费及项目实施等全部费用均由合资公司负责。

(3) 合资公司严格按照“千乡万村驭风行动”的相关规定开展工作。

(4) 项目规划设计、施工、监理等工作依据相关规定，确定具备相应专业资质能力的单位承担。

(5) 中标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合同约定，做好项目实施阶段各项工作以及项目施工现场管理，并负责一切安全责任事故。

(6) 办理规划、施工、环保等有关报批、报建手续，协助办理用地等审批手续。

(7) 组织工程质量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竣工结算报告，报财政部门审批，协助办理项目竣工验收。

(8) 将项目竣工资料及有关资料整理、汇编、移交，并向使用单位办理资产交付手续。

(9) 中标人须做好当地村民关系的协调，杜绝信访案件的发生。(10) 配合项目验收，项目公司应保证工程质量符合现行相关国家、省、市标准、规范等要求。最终通过政府主管部门验收。

6、关注项目对周边生产、生活、生态可能带来的影响，采用低噪音风电机组，提高安全防护要求，避让鸟类迁徙通道、集群活动区域和栖息地，做好风电设施退役后固废处理处置工作，积极融入乡村风貌，助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7、建设投资及资金筹措：项目估算总投资1.2亿元，项目实施估算总投资1.2亿元，由项目公司负责投资。（资金来源为中标企业）。

8、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为华龙区“千乡万村驭风行动”项目，总装机容量20兆瓦。

9、合同体系

在本项目中，各项目主体之间通过签订一系列合同来确立和调整彼此的权利义务关系，构成本项目的合同体系。本项目的合同体系包括项目合同、特许经营权协议、股东协议、履约合同（包括工程承包合同、运营服务合同、原料供应合同、产品或服务购买合同等）、投资合同和保险合同等。其中，项目合同、特许经营权协议是本项目合同体系的基础和核心。

10、强制保险方案

项目运营期间可能遇到不可预期或不可控制的风险，公司应按相关规定办理和维持合理的建设期和运营期保险。运营期应投保险种包括财产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以及其他通常的、合理的或者遵循投资人及适用法律要求所必需的保险。

#### 11、履约保函体系

为了保证社会资本或项目全资子公司按照《项目合同》约定的时间、质量等要求实施项目，履行义务，政府可以要求社会资本或项目全资子公司在不同时期提供一个或多个保函，包括但不限于建设期履约保函、运营维护保函等。

#### 12、后续招标事宜

项目公司成立后，本项目建设前期及建设期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后续招标的，须在有关部门的监督下进行，由投资企业自行组织。

#### 13、定价调价机制

在项目合同中设置合理的价格调整机制，防止过高或过低收费导致项目全资子公司亏损或获得超额利润，有利于项目物有所值目标的实现。

#### 14、股权转让限制

在《项目合同》签订后20年内社会资本方不得转让其在项目公司的股权。在《项目合同》签订20年后，经政府同意，社会资本方可以转让其在项目公司中的全部或部分股权，但受让方应满足履行本协议要求的财务信用、技术能力、运营经验等基本条件，并已经以书面形式明示，在其成为项目公司股东后，督促并确保项目公司继续承担本协议项下的义务。

#### 15、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16、完成时限

项目中标签订服务协议后，中标企业必须2026年8月底前并网发电。

注：核心要求为建设投资及资金筹措、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 第五章 合同（文本）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仅供参考，以实际签订为准）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招标编号：\_\_\_\_\_

资金来源：\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_\_\_\_\_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

竣工日期：\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 日历天。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

####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专用条款
- 3、本合同通用条款
- 4、中标通知书

- 5、投标书及其附件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
- 8、工程量清单
- 9、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他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盖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略）

## 第六章 磋商文件格式

### 附件 1

#### 声明书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地址）授权（签字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签字代表，参加贵方为采购人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编号： ）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提交下述文件正本，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声明书
- 2、报价一览表
- 3、技术部分
- 4、商务部分
- 5、资格声明函
-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8、资格证明文件
- 9、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中小企业声明函
- 11、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1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附的其他材料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项目名称）报价为：\_\_\_\_\_，即（文字表述）\_\_\_\_\_。

2、如果我们的声明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贵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5、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2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应在此填列第一次报价，但以供应商最后一次的磋商报价为成交价）
投标有效期	
采购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联系方式：

日期：

附件 3

技术部分

附件4

商务部分

## 附件5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开标日期）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_\_\_\_竞争性磋商项目（采购编号为\_\_\_\_）的采购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是合法的、有效的。

- 1、营业执照及项目要求的其他资质证件。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授权代表身份证。
- 3、其他证明材料。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合法的、有效的。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地址：

邮政编码：

附件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          在我公司（或企业、单位）任（董事长、经理、厂长）职务，是我          （公司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就参加          代理机构名称          组织的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投标签署投标文件。

特此证明。

(¼此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7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姓名)\_\_\_\_\_系\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_\_\_\_\_的\_\_\_\_\_(姓名)\_\_\_\_\_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授权委托人，以我方名义所签署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文件的内容。同时授权委托该同志代表我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开标、合同磋商、处理有关事务等并有权签署有关文件。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此处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本证件需直接扫描 (正、反面) 插入此文本框, 不允许粘贴)

此处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本证件需直接扫描 (正、反面) 插入此文本框, 不允许粘贴)

委托人: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投标供应商 (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8

资格证明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综合实力等要求)

## 附件 9

###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项目采购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0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附件 11

### 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 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1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附的其他材料